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合规性的说明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--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制订了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”），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分析及核查，现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是否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相关规定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2、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3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建立更为有效的经营管理层激励机制，吸引并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及业务骨干，提高全体员工的凝聚力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长远的发展。

综上所述，董事会认为，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相关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